

附件 4

XX 年江苏省 XX 行业职业技能竞赛

XX 项目（XX 组）

技术文件

（参考模板）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XX

XX 年 XX 月

审核单位（盖章）	审核意见	负责人签字
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		

目 录

一、编制依据.....	1
二、技术描述.....	1
三、技术纲要.....	2
四、场地设施设备简述.....	4
五、技术团队组成人员.....	5
六、纪律要求.....	8
七、题库.....	9

一、编制依据

本技术文件以 XX 行业现状为背景，围绕该行业最新发展方向，对照 XX 国家职业标准（三级）的规定进行编制（竞赛内容应覆盖国家职业标准 80%以上）。

二、技术描述

（一）赛项概要

本赛项所考核的对象为“企事业单位中，从事计算机和移动终端应用程序设计的人员”，所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：分析开发需求的概要和细节；编写、提交模块设计详细文档；编写、修改程序代码；验证程序代码的正确性和模块功能的实现程度。

（二）能力特征

本赛项参赛选手应具有较强的学习、分析、逻辑、推理和判断能力，具有较强的表达能力和计算能力，具有一定的空间感、形体知觉，色觉正常、动作协调，能正常操作计算机设备。

三、技术纲要

（一）赛制

本赛项采用“单人赛制”。

（二）科目

本赛项设“理论知识”、“操作技能”2 个科目；“理论知识”科目

考核时长为 60 分钟、“操作技能”科目考核时长为 180 分钟；“理论知识”科目满分为 100 分（60 分以上合格）、“操作技能”科目满分为 100 分（60 分以上合格）；总成绩按“理论知识科目成绩*20%+操作技能成绩*80%”计算得出，满分为 100 分（60 分以上合格）。

（三）权重表

科目	模块		权重（%）
理论知识	基础知识	计算机系统基础知识	3
		软件开发基础知识	5
		软件工程基础知识	4
		网络基础知识	3
		移动终端基础知识	3
		信息安全基础知识	3
		安全生产基础知识	2
		相关法律法规知识	2
	相关知识	程序开发准备相关知识	10
		程序编写与修改相关知识	40
		程序调试与验证相关知识	25
合计		100	
操作技能	程序开发准备	识读、分析设计文档	7
		编写、提交设计文档	8
	程序编写与修改	桌面程序设计	8
		网页程序设计	9
		数据库程序设计	9
		网络应用程序设计	16
		移动应用终端程序设计	13
	程序调试与验证	程序调试	13
		功能验证	17
	合计		100

四、场地设施设备简述

（一）场地规模

本赛项在 XX 单位举行，赛场占地总面积为 XX 平方米，划分为“选手答题区、裁判人员工作区、技术支持人员工作区、仲裁人员工作区、医务人员工作区、志愿者工作区”6 个区域。

（二）设施条件

序号	类别	参数
1	电力设施	220V 商用电
2	照明设施	9-11W/M2 标准
3	网络设施	千兆光纤

（三）设备条件

序号	名称	数量
1	台式电脑	200 台
2	高清晰摄像头	20 只
3	工位隔板	200 套

五、技术团队组成人员

（一）专家组

1. 专家组长：XX

2. 专家组成员：XX、XX、XX

（二）裁判组

1. 裁判长：XX

2. 裁判员：XX、XX、XX

六、纪律要求

（一）通则

1. 本赛项将严格遵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对出现的任何违规行为，一经查出严肃处理。

2. 参与本赛项的所有人员应按规定的时间、地点、场次参加比赛，不得无故迟到、早退、缺席。

3. 参与本赛项的所有人员应当佩带组委会配发的证件，服从组委会统一指挥，共同保证比赛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

1. 参赛选手需携带参赛证、身份证等证件进入赛场，并将手机关机。未带证件者，不得参赛。

2. 参赛选手在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进入比赛候考区，在现场工作人员引导下，进行赛前准备，检查并确认所需物品。

3. 理论考试开始前 15 分钟，参赛选手凭证件进入规定考场，并将证件放在考桌左上角，以便监考人员查验。考试过程中，参赛选手应独立完成答题。

4. 参赛选手必须按指定时间进入赛场，迟到 30 分钟者不得参加

比赛。

5.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，参赛选手方可答题，比赛开始计时。

6.裁判长宣布比赛结束，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答题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，若提前结束比赛，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，经裁判员同意后，视为提前结束比赛。

7.参赛人员应爱护赛场所有设施，自觉维持赛场环境卫生，操作设备应谨慎，不得违章操作，如遇损坏、丢失等现象照价赔偿。

8.比赛过程中，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，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，出现设备故障等问题时，参赛选手应请裁判员对故障进行确认，对于因设备自身故障造成暂停和时间损失，该参赛选手的比赛时间酌情增补。

（三）裁判人员

1.裁判人员在比赛前必须了解赛场情况、比赛规则及注意事项，不得泄露比赛的有关信息。

2.赛前裁判人员要集中学习有关文件，明确责任和分工，熟悉和掌握比赛的具体要求，严格遵守竞赛规则，做到评判公正，一视同仁。

3.裁判人员应在工作前 30 分钟到达比赛场地，佩戴好执裁证，将手机处于关闭状态。裁判员应仪表整洁，语言举止文明礼貌，服从裁判长的领导，遵守评判职业道德，文明评判。

4.参赛选手进入考场时，裁判人员要认真检查参赛选手的证件，确保无差错，发现与证件不符者，裁判人员有权制止本参赛选手进

入考场。

5.裁判员应严格遵守竞赛规则，认真执行竞赛项目的评分标准，以公平、公正、真实、一视同仁的原则，准确把握评分尺度，对在竞赛执裁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的情况，一经查实，裁判长有权取消其执裁资格，并报竞赛组委会备案。

6.裁判员要严格执行比赛纪律，对选手的违规行为，进行严肃处理，并记录在案。对竞赛中出现的严重违纪和不安全行为应及时警告，必要时可以终止比赛。

7.裁判员在工作时要尊重参赛选手，与参赛选手交流时应注意方式，避免影响参赛选手情绪。

8.对于竞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争议，裁判员不允许在选手面前进行争论，应及时向裁判长汇报，服从裁判长的裁决，避免与参赛选手和相关人员发生争执，否则取消评判资格。

9、裁判员要坚守岗位，不得擅自离开、闲聊，不得无故干扰选手竞赛，不得同参赛选手交谈与竞赛无关的话题、不得给予参赛选手任何竞赛规则范围内的提示，不得在执裁过程中接听任何电话。

10、裁判员要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，对在整个竞赛过程中未公平、公正，弄虚作假或者隐瞒事实不报的，将根据情节轻重予以处理。

七、题库

（一）理论考核题库

(二) 实操考核题库